

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太原中心支行)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5 年, 太原中心支行按照《条例》要求,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 建立健全工作制度, 狠抓工作创新和落实, 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探索创新, 开发了中国人民银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系统(以下简称信息公开系统)。为建立指标统一、数据准确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机制, 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统计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太原中心支行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完成了信息公开系统开发工作, 并在山西、宁夏、海南、广东、贵州等五省(区)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进行

了上线测试和试运行。2015年9月11日，总行向人民银行全系统推广应用了该系统。

二、强化学习培训。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继续加强对《条例》和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的学习研究。选派业务骨干参加了总行举办的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培训班。举办了2期全省人民银行系统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培训班，380人参加培训，推动了工作开展。

三、加强组织领导。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进一步强化了全省人民银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坚持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部门专门抓，并建立工作考核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头。

四、落实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了太原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实施办法和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监督、考核等多项工作制度，认真落实政务公开档案管理、保密审查、信息报送等制度。对太原中心支行子网站“政务公开专栏”栏目设置进行了调整与维护，并进行信息动态更新。全年没有发生泄密事件。

五、开展工作调研。2015年11月，组织全省人民银行系统开展了抗战纪念币发行兑换双公开情况调查，向总行报送了调查报告。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太原中心支行子网站发布政府信息6大类40条。

在信息公开内容方面，一是围绕履职重点，做好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公开工作。重点公开了《2014年山西金融运行报告》、《关于进一步做好山西省扶贫开发金融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等。2015年7月30日，邀请省内有关媒体召开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试点媒体吹风会。次日，召开全省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试点启动仪式暨新闻通气会，通过省内14家主要新闻媒体公开相关信息。

二是积极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和服务信息公开。太原中心支行公开了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地方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个人信息报告查询，企业信用报告查询，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农村金融机构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审批，黄金制品进出口业务审批等七项权力和办事信息及业务流程图，并通过子网站向社会公开，确保了阳光行使权力。此外，还公开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金融运行数据、行员招录等信息。通过新闻媒体回应解读公众关注热点和辖区舆情。

二、信息公开方式

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从实际出发，主要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太原中心支行子网站、电子显示屏、报刊、新闻通气会等载体和渠道发布政府信息。此外，为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还向山西省档案馆、图书馆等提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查阅的服务场所送达了纸质文件，缓解了群众“看文

件难”的问题。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及申请处理情况

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太原中心支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等金融信息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没有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也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诉讼情况。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5年，太原中心支行尚未向申请人就提供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目前，太原中心支行在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培训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系统应用工作还需要继续完善。下一步，将从以下两个方面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采取举办培训班、学习交流等方式，加大宣传和培训力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能力。二是根据信息公开系统试运行情况，进一步完善信息系统相关程序，使其操作更便利。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太原中心支行暂无向社会告知的其他事项。

2016年2月23日